



第**一一四**次全体会议
2012年6月8日星期五下午十二时四十分举行
纽约

主席： 纳西尔·阿卜杜勒阿齐兹·纳赛尔先生 (卡塔尔)

中午12时40分开会。

议程项目6

工作方案

选举大会副主席

主席（以英语发言）： 鉴于各区域集团需要就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人选进行进一步磋商，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主席团成员的选举将推迟到日后进行，具体日期另行公布。

选举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副主席

主席（以英语发言）：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30条，我们现在开始选举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副主席。

我现在想征求各位成员的意见，以便开始选举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副主席。

除已有代表担任总务委员会成员的国家，即其代表已当选为大会主席的国家之外，大会所有成员均有资格当选。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30条：

“副主席的选举在第九十八条所指的六个主要委员会的主席选出后进行，并确保总务委员会具有代表性”。

根据1978年12月19日第33/138号决议附件第2和第3段，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的21名副主席应按下列分配办法选出：非洲国家代表六人，亚洲国家代表五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代表三人，西欧和其他国家代表两人，以及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的代表。

我的理解是，各主要委员会主席的选举将遵照1994年7月29日第48/264号决议附件二进行，而且不会对大会副主席的地域分配和总务委员会的代表性产生影响。

根据大会第34/401号决定第16段，在选举大会副主席时，如候选人数与应填补席位相等，即不必进行无记名投票。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大会因此同意开始选举大会副主席。

就这样决定。

我现在宣读已获认可的候选国名单。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非洲国家: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刚果、加纳和塞拉利昂。

亚洲国家:阿富汗、孟加拉国、黎巴嫩、尼泊尔和帕劳。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洪都拉斯、秘鲁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西欧和其他国家:以色列和荷兰。

由于候选国的数目与各区域应填补席位相等或少于应填补席位,我宣布这些候选国当选,此外还有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的代表。

因此,下列国家已当选为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副主席: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孟加拉国、中国、刚果、法国、加纳、洪都拉斯、以色列、黎巴嫩、尼泊尔、荷兰、帕劳、秘鲁、俄罗斯联邦、塞拉利昂、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我谨借此机会祝贺当选为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副主席的国家。

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总务委员会将按照议事规则第38条完整组成。

中午12时50分散会。